

「小说精读」2012 高考辽宁卷：《最后的黄豆》

作者 | 王琼华 赏析 | 周秀义

【编者寄语】

嚼着黄豆偷艺发家，无暇顾及儿子败家，临终叮嘱孙子救家。老爷子年轻时赢了家财，丢了儿子；年老时赢了教训，保住了孙子。多么痛的领悟！西方谚语云：“一夜可以成为百万富翁，三代不一定能产生贵族。”《最后的黄豆》诠释了这句谚语的含义。作者笔下的主人公“爷爷”嚼着黄豆开始创业时，便因无暇他顾，忽略了对儿子的教育而埋下祸根，致使家财败光。即便在当代，家长如果忽略了对孩子的教育，只有物质的给予，没有精神的传承，纵使留下千贯家产、万般祖业，也会将一辈子的辛苦付诸东流。教育孩子是“放养”还是“圈养”？自古以来民间就颇有争议。有两句俗语耐人寻味：“树大自然成。”“小树不砍不直溜。”这篇小说给我们讲述了一家三代人生活和成长的故事，启示父母们再忙也不能忽略对孩子的教育，如果孩子一开始就长“歪”了，再任其自然疯长，他们便终会成为家门不幸。小说还启示年轻的朋友们：切勿“坐吃山空”，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

【文本研读】

最后的黄豆	
爷爷是个染布的，他爱吃黄豆出了名。	第一次写黄豆：交代爷爷的职业、爱好及出名的原因，看似风马牛不相及，却是设置悬念，吸引读者阅读兴趣。
在镇子西头，爷爷十七岁那年刷刷地在地上架起了好几口大染锅。（交代地点、时间及开染坊的气势，突出爷爷的年轻有为，为写爷爷发家做铺垫。）这吃饭的手艺是“偷”来的。爷爷从小喜欢跑进大染坊找老板的儿子斗蛐蛐。有时老板的儿子跟私塾先生念书，我爷爷便蹲在一旁，直愣愣地盯着热气腾腾的大染锅。爷爷蹲着染布时，就从兜里摸出几粒炒熟的黄豆塞到嘴里嚼，这样一蹲就是一两个时辰。（第二次写黄豆：细节描写，反映“爷爷”专注、执着和顽强的性格特征，为下文情节做铺垫。）“呆瓜！”染布师傅往往这么笑话爷爷。当爷爷染出第一锅布时，大家才知道爷爷不呆。（对比：只两句话，却使爷爷的表现、真正的动机和别人的观察、评价形成鲜明对比，突出爷爷的专注和做事的用心。）	
那年，家里遭了大灾，爷爷架起几口大锅开始染布。开业那天，镇子里所有人都听到爷爷一边敲锣一边喊话，开张头半个月染布不收钱，染坏了一赔二。爷爷没钱请帮工，自己把麻绳往肚子上一勒，一把黄豆往嘴巴里一塞，一边香甜地嚼着，一边搅动大染锅。当爷爷嚼完三四把黄豆时，青布便染成了。（第三次写黄豆：“香甜地嚼着”写爷爷在家庭灾难时开始染布，突出爷爷自信乐观、坚毅刚强的品质。）青色衬着爷爷额头的汗珠，沉稳得像傍晚袭来的夜幕。（比喻：将爷爷的“沉稳”比喻成“夜幕”，形象生动地表现出爷爷沉着冷静的性格，给家人带来无限的安全感。）	
后来，那家大染坊被爷爷挤垮了。没过半月，爷爷快	

乐地嚼着黄豆把那几口锅搬进了大染坊。（第四次写黄豆：“快乐地嚼着”突出爷爷的聪明能干和乐观得意，为写爷爷的生意红火做铺垫。）于是，镇子里又有了大染坊。那名声像染布匠拿搅锅棍敲锅一样，咣咣当当响得很。在嚼着一把又一把黄豆时，爷爷兜里也开始响着咣咣当当的银元声。（第五次写黄豆：“一把又一把黄豆”记录了爷爷创业的进程，伴着“咣咣当当”的声响，爷爷把事业做得风生水起，为下文“娶了奶奶”做铺垫。）	
有了钱，除了每天有滋有味地多嚼几把黄豆，还娶了奶奶。（第六次写黄豆：“每天有滋有味地多嚼”是爷爷富裕的标志，是他骄傲心理的反应，耐人寻味。）迎亲那天，爷爷喝了好多酒，醉了，进洞房时还绊了一脚，兜里的黄豆全撒在地上，他捡了好一阵子。（第七次写黄豆：“全撒在地上”与“搬出大染坊时”的“一路撒在地上”遥相呼应，成也黄豆，败也黄豆，结构严谨，寓意深刻；为写儿子败家做铺垫。）奶奶什么反应，到现在我也不知道。后来跟我讲这事时，爷爷还叹气，这一绊，不是什么好兆头。要不，后半辈子也不会活得这样磕磕绊绊。说这事时，爷爷喘着粗气，我帮着捶了半天背，他还是喘得满脸猪肝紫。（动作、语言、神态描写。时光逆转，和孙子讲过去，突出爷爷内心的迷信、懊恼。为写生父亲的气做铺垫。）	
其实，爷爷在生父亲的气。	
闲时，爷爷经常是一边慢慢地嚼着黄豆一边跟我聊天，像在咀嚼他的一生。（第八次写黄豆：“慢慢地嚼着”与前面各种形态的“嚼着”形成鲜明对比，突出爷爷沉思、反省的过程，使人物形象更加立体、丰满，为后来教育“我”做铺垫。）他说，父亲是一个“倒钱筒”。父亲是爷爷的独苗，奶奶宠着他，惯着他。听爷爷说，父亲才十岁，就开始进大烟馆。没钱，就赊账。烟馆老板拿着赊账本来讨钱时，爷爷才明白是怎么回事。	
父亲就像一棵荒野的树那样疯长。	比喻：将没大人管教的父亲，比喻为“荒野疯长的树”，形象地表现出父亲备受溺爱、放纵无拘的成长过程，揭示父亲学坏的原因。
我十岁那年，三天三夜，父亲跟人赌输了。大染坊被抵了赌债。那一天爷爷没有嚼他的黄豆，唉声叹气，一脸乌云。	第九次写黄豆：“没有嚼”，写出爷爷无奈和绝望的心理以及深刻的反思。为教育“我”做铺垫。
搬出大染坊时，我爷爷习惯性地掏出黄豆，迟疑了一下，爷爷这回没有把黄豆塞进嘴巴，而是把黄豆一路撒在地上。	第十次写黄豆：细节描写，“习惯性地掏出”“迟疑”“撒在地上”，写出爷爷对黄豆的感情和要与黄豆“告别”的决心，寓意要放弃原来的习惯和思想。
没几年，爷爷病得不行了。父亲依然整天不着家，爷爷的安危只是他耳边刮过的一阵微风。	

临终前的那个晚上，爷爷示意我到他跟前。他手中攥着一个小布袋，打开来，是些黄豆。昏暗的灯光下，豆子炒得金灿灿的。爷爷说，这辈子只剩下这点黄豆了。他的声音很轻，连他旁边油灯的火苗都没有动一下。他颤巍巍地拈出一颗豆子，习惯性地放入口中，又想嚼它。不知是黄豆太硬还是爷爷老了，牙口不行，他没嚼动，又把豆子放入袋中。	第十一次写黄豆：通过一系列的细节描写，暗示此“黄豆”已不是彼“黄豆”，这是爷爷多年辛勤劳作偷偷积攒下的家财。要给“我”吗？设悬念，激发读者阅读兴趣。
他叹叹气，说这辈子就爱这黄豆，人走了带上它，也算来这世上留个念想。他慈爱地对我说，如果你长大了真活不下去，可以再到爷爷这里来拿这黄豆吃。不过，你要是争气，最好就别来扰我了。他语气中满是沮丧。	间接引用爷爷的话，爷爷和盘托出自己的想法：对于自己的爱好，要“带上它”留个念想及对孙子的殷切期望，让读者真切地感受到爷爷深刻的反省、自责和醒悟。
我愣愣的，不太明白，点了点头。	
第二天早晨，爷爷走了，手里紧紧攥着那小袋嚼不动的黄豆。（第十二次写黄豆：“紧紧攥着”“嚼不动的”这两个细节描写，暗示这袋黄豆的不寻常。）邻居帮忙葬了爷爷后，父亲才回来。没人怪他，他在邻里眼中只是一个能够看得见的影子。	
父亲长号着，声音凄厉，如同塌了脊梁。大家都知道他为什么哭。整整两天两夜，他雇了好几个人把小院子掏了一遍又一遍，最后连瓦背也全掀掉了，还是没有找到传说中爷爷那几坨金子。他疯了。（首次细致地写父亲。夸张地“哭”，仔细地“掏”，“疯了”，形象刻画了父亲的懦弱无能，侧面写出爷爷忽略对父亲教育的严重后果；与下文“我”的特殊表现形成鲜明对比，突出小说的主题思想。）后来，一个金匠跟我说爷爷确实有几坨金子。不过，爷爷临终前偷偷让他把它们打成了一颗颗金珠子。	
我蓦然明白，爷爷那小袋黄豆是什么了。爷爷给我留了一笔活命钱。	匠心之笔：照应前文爷爷“攥”着袋子的细节，为写“我”对这份弥足珍贵的遗产抱持的态度埋下伏笔。
有人曾问我，金子最终找到了吗？	
当然没有。爷爷的坟头早被我平了。当时还有人说，我跟我那疯了死掉的父亲一样，也是忤逆不孝。	文似看山不喜平，“平坟头”的情节，既出人意料又在情理之中，表达了“我”既不想让任何人打扰爷爷死后的安宁，又表明了不依赖祖辈财富、自己创业的决绝，这才是真正的“孝”。
现在我有自己的企业，人们称我是什么“著名企业家”。不久前，一次慈善大会上，我说了，死后捐出全部财产。我那个儿子和老婆都不跟我说话了。	交代“我”的成绩和对财产的处置安排，与爷爷对父亲的态度形成对比，凸显小说的主题。
为什么这么做？有记者问我。我一时语塞，眼前浮现出爷爷那小袋最后的黄豆。	结尾匠心独运：揭示出“我”百感交集的心理；照应标题和行文，线索清晰，首尾圆合；答记者问，使故事真实

	可信，更易让读者产生共鸣；含蓄表达主题，言已尽而意未绝。
作者：王琼华 改自王琼华《最后一碗黄豆》	

【知识建构】

“对比”——人物形象的隐形翅膀：

俗话说：“不比不知道，一比见分晓。”在文学创作中，把两个不同的事物或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放在一起相互比较的表现手法即为对比。在运用对比时，可以将两个相对或相反的事物的特征表现得更加鲜明突出，本质揭示得更加深刻透彻；可以使同一事物的两个不同方面相互映衬、彼此补充、相得益彰，从而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增强文章的艺术感染力。

小说中的对比有故事情节对比、人物形象对比、环境对比等。其中人物形象的对比在小说中最常见，“对比”是小说中人物形象的隐形翅膀。通过对比衬托，人物形象会更加立体、丰满；主题思想会更加鲜明、突出。

一般说来，对比手法的运用有两种方式：一是纵向对比，如人物前后行为、语言、态度等的比较。《最后的黄豆》中将爷爷发家、儿子败家、孙子重振家门进行纵向对比。三代人的故事对比，鲜明地突出了爷爷的形象，升华了小说的主题思想；将爷爷年轻时对儿子的放任和年老时对孙子的警示做对比，启示人们良好的家庭教育在孩子成长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性。二是横向对比，如两个人物在长相性格、文化水平、做事方式、人物品德等方面的比较。《最后的黄豆》将爷爷年轻时因勤奋创业发家和他儿子因好吃懒做、不务正业败家做对比。一个爷爷、一个儿子、一个孙子；不同的态度，不同的做法，不同的命运。这是无数家庭的缩影，足见作者的匠心独运。

【试题解析】

1. 下列对小说有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 A. “我”平掉爷爷的坟头，是既不想让任何人打扰爷爷死后的安宁，又表明了不依赖祖辈财富、自己创业的决绝。
- B. 文中说“父亲就像一棵荒野的树那样疯长”，不是形容他处于青少年时期，身体长得快；而是形容他备受溺爱，放纵无拘。
- C. 本文语言平实，情感饱满，情节跌宕起伏，人物性格各具特点，叙事手法新颖，主题有教益。
- D. 本文运用动作、语言、细节和对比等艺术手法，生动凸显人物个性；人物行为也具有深厚寓意。

【答案】C

【解析】此题考查对文学作品的思想内容与艺术特色的综合赏析能力。答题时要求明确具体的考查要点，然后结合文章内容判断正误。此题 A 项考查情节的作用，B 项考查对句子含义的理解，C 项考查语言的风格，D 项考查艺术手法。其中 C 项“情感饱满”“叙事手法新颖”的分析都不够恰当。本文主要以揭示道理为主，叙事上就是以顺叙的方式开展，见不出新颖。

2. 小说多次写到爷爷嚼黄豆，这在全文中有何作用？请简要概括。

【答案】①生动揭示“爷爷”的心理，反映“爷爷”专注、执着和顽强的性格特征；②是贯穿全文的线索，将“爷爷”创业、守成过程中的各环节紧密联系起来；③为情节发展作铺垫，使故事情节更丰富、更合理。

【解析】此题考查赏析作品情节、结构的能力，答题时首先要在文中找到这些情节，然后从结构、人物塑造和主旨表达的角度分析作用。首先从文中找到相关的语句，“爷爷蹲着染布时，就从兜里摸出几粒炒熟的黄豆塞到嘴里嚼，这样一蹲就是一两个时辰”“爷爷没钱请帮工，自己把麻绳往肚子上一勒，一把黄豆往嘴巴里一塞，一边香甜地嚼着，一边搅动大染锅”“不知是黄豆太硬还是爷爷老了，牙口不行，他没嚼动，又把豆子放入袋中”，然后从人物塑造的角

度分析，这些生动地揭示“爷爷”的心理，反映“爷爷”专注、执着和顽强的性格特征；从结构上看，这些情节贯穿全文，是文章的线索，为情节发展作铺垫。

点睛：小说中经常见到分析某个细节或某种物象在文中作用的题目。回答这类题目时首先在文中找到这些语句，然后结合文章的具体内容进行分析。分析时通常要从反映人物的心理、推动情节的发展和主旨的表达等角度进行，有时它们还可能是文章的线索。散文主要分析结构上的照应、线索，内容上的强调情感和文章的主旨等。

3. 小说以“最后的黄豆”为题，寓意何在？这对现实人生有许多启示，谈谈你感受最深的一点。

【答案】寓意：一是“爷爷”通过一生奋斗留给“我”的物质遗产，是现实世界中的财富；二是“爷爷”留给“我”的人生教训，启发“我”对物质有清醒认识，是精神财富。

启示一：就人生追求而言，单纯的物质追求并不会让人幸福，相反可能带来生活中的不幸。

启示二：就亲缘情感而言，真正的爱不是溺爱，而是要帮下一代树立正确的价值观。

启示三：就传承而言，精神财富的传承比物质财富更为重要，精神的力量才能真正改变人生。

【解析】此题考查对作品进行个性化阅读和有创意的解读能力。主要考查标题的含义，并结合文章谈对自己的启示。标题的含义要注意从表层和深层两方面来分析，此题从情节的角度分析表层含义，即“最后的黄豆”指“爷爷”通过一生奋斗留给“我”的物质遗产，是现实世界中的财富；结合文章的主旨分析深层含义，“最后的黄豆”是“爷爷”留给“我”的人生教训，启发“我”对物质有清醒认识，是精神财富。谈启示，可从不同的角度开展，如从“传承”的角度，可以谈“精神财富的传承比物质财富更为重要，精神的力量才能真正改变人生”。一定要注意启示要和文章的内容有联系。

【反馈检测】

1. 小说结尾“答记者问”的情节设计很巧妙，请结合全文进行分析。（6分）

2. 结合小说内容，请分析对比手法的运用及对比情节给你的深刻启示。（6分）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河北省卢龙中学 周秀义）

【相关链接】

小团圆媳妇之死

萧红

小团圆媳妇躺在炕上，黑忽忽的，笑呵呵的。我给她一个玻璃球，又给她一片碗碟，她说这碗碟很好看，她拿在眼睛前照一照。她说这玻璃球也很好玩，她用指甲弹着。她看一看她的婆婆不在旁边，她就起来了，她想要坐起来在炕上弹这玻璃球。

还没有弹，她的婆婆就来了，就说：“小不知好歹的，你又起来疯什么？”

说着走近来，就用破棉袄把她蒙起来了，蒙得没头没脑的，连脸也露不出来。

我问祖父她为什么不让她玩？祖父说：“她有病。”我说：“她没有病，她好好的。”于是我上去把棉袄给她掀开了。掀开一看，她的眼睛早就睁着。她问我，她的婆婆走了没有，我说走了，于是她又起来了。

她一起来，她的婆婆又来了。又把她给蒙了起来说：“也不怕人家笑话，病得跳神赶鬼的，哪有的事情，说起来，就起来。”

这是她婆婆向她小声说的，等婆婆回过头去向着众人，就又那么说：“她是一点也着不得

凉的，一着凉就犯病。”

屋里屋外，越张罗越热闹了，小团圆媳妇跟我说：“等一会你看吧，就要洗澡了。”

她说的时候，好像说着别人地一样。

果然，不一会工夫就洗起澡来了，洗得吱哇乱叫。

大神打着鼓，命令她当众脱了衣裳。衣裳她是不肯脱的，她的婆婆抱住了她，还请了几个帮忙的人，就一齐上来，把她的衣裳撕掉了。

她本来是十二岁，却长得十五六岁那么高，所以一时看热闹的姑娘媳妇们，看了她，都难为情起来。

很快地小团圆媳妇就被抬进大缸里去。大缸里满是热水，是滚熟的热水。

她在大缸里边，叫着、跳着，好像她要逃命似的狂喊。她的旁边站着三四个人从缸里搅起热水来往她的头上浇。不一会，浇得满脸通红，她再也不能够挣扎了，她安稳地在大缸里边站着，她再不往外边跳了，大概她觉得跳也跳不出来了。那大缸是很大的，她站在里边仅仅露着一个头。

我看了半天，到后来她连动也不动，哭也不哭，笑也不笑。满脸的汗珠，满脸通红，红得像一张红纸。

我跟祖父说：“小团圆媳妇不叫了。”

我再往大缸里一看，小团圆媳妇没有了。她倒在大缸里了。

这时候，看热闹的人们，一声狂喊，都以为小团圆媳妇是死了，大家都跑过去拯救她，竟有心慈的人，流下眼泪来。

小团圆媳妇还活着的时候，她像要逃命似的。前一刻她还求救于人的时候，并没有一个人上前去帮忙她，把她从热水里解救出来。现在她是什么也不知道了，什么也不要求了。可是一些人，偏要去救她。

把她从大缸里抬出来，给她浇一点冷水。这小团圆媳妇一昏过去，可把那些看热闹的人可怜得不得了，就是前一刻她还主张着“用热水浇哇！用热水浇哇！”的人，现在也心痛起来。怎能够不心痛呢，活蹦乱跳的孩子，一会工夫就死了。

小团圆媳妇摆在炕上，浑身像火炭那般热，东家的婶子，伸出一只手来，到她身上去摸一摸，西家大娘也伸出手来到她身上去摸一摸。都说：“哟哟，热得和火炭似的。”

有的说，水太热了一点，有的说，不应该往头上浇，大热的水，一浇那有不昏的。

大家正在谈说之间，她的婆婆过来，赶快拉了一张破棉袄给她盖上了，说：“赤身裸的羞不羞！”

小团圆媳妇怕羞不肯脱下衣裳来，她婆婆喊着号令给她撕下来了。现在她什么也不知道了，她没有感觉了，婆婆反而替她着想了。

大神打了几阵鼓，二神向大神对了几阵话。看热闹的人，你望望他，他望望你。虽然不知道下文如何，这小团圆媳妇到底是死是活。但却没有白看一场热闹，到底是开了眼界，见了世面，总算是不无所得的。

有的竟觉得困了，问着别人，三道鼓是否加了横锣，说他要回家睡觉去了。

大神一看这场面不大好，怕是看热闹的人都要走了，就卖一点力气叫一叫座，于是痛打了一阵鼓，喷了几口酒在团圆媳妇的脸上。从腰里拿出银针来，刺着小团圆媳妇的手指尖。

不一会，小团圆媳妇就活转来了。

大神说，洗澡必得连洗三次，还有两次要洗的。

于是人心大为振奋，困的也不困了，要回家睡觉的也精神了。这来看热闹的，不下三十人，个个眼睛发亮，人人精神百倍。看吧，洗一次就昏过去了，洗两次又该怎样呢？洗上三次，那可就不堪想像了。所以看热闹的人的心里，都满怀奥秘。

果然的，小团圆媳妇一被抬到大缸里去，被热水一烫，就又大声地怪叫了起来，一边叫着一边还伸出手来把着缸沿想要跳出来。这时候，浇水的浇水，按头的按头，总算让大家压服又把她昏倒在缸底里了。

这次她被抬出来的时候，她的嘴里还往外吐着水。

于是一些善心的人，是没有不可怜这小女孩子的。东家的二姨，西家的三婶，就都一齐围拢过去，都去设法施救去了。

她们围拢过去，看看有没有死？若还有气，那就不用救。若是死了，那就赶快浇凉水。

若是有气，她自己就会活转来的。若是断了气，那就赶快施救，不然，怕她真的死了。

小团圆媳妇当晚被热水烫了三次，烫一次，昏一次。

闹到三更天才散了场。大神回家去睡觉去了。看热闹的人也都回家去睡觉去了。

星星月亮，出满了一天，冰天雪地正是个冬天。雪扫着墙根，风刮着窗棂。鸡在架里边睡觉，狗在窝里边睡觉，猪在栏里边睡觉，全呼兰河都睡着了。

只有远远的狗叫，那或许是从白旗屯传来的，或者是从呼兰河的南岸那柳条林子里的野狗的叫唤。总之，那声音是来得很远，那已经是呼兰河城以外的事情了。而呼兰河全城，就都一齐睡着了。（前半夜那跳神打鼓的事情一点也没有留下痕迹。那连哭带叫的小团圆媳妇，好像在这世界上她也并未曾哭过叫过，因为一点痕迹也并未留下。家家户户都是黑洞洞的，家家户户都睡得沉实实的。）

团圆媳妇的婆婆也睡得打呼了。

因为三更已经过了，就要来到四更天了。

第二天小团圆媳妇昏昏沉沉地睡了一天，第三天，第四天，也都是昏昏沉沉地睡着，眼睛似睁非睁的，留着一条小缝，从小缝里边露着白眼珠。

家里的人，看了她那样子，都说，这孩子经过一番操持，怕是真魂就要附体了，真魂一附了体，病就好了。不但她的家里人这样说，就是邻人也都这样说。所以对于她这种不饮不食，似睡非睡的状态，不但不引以为忧，反而觉得应该庆幸。她昏睡了四五天，她家的人就快乐了四五天，她睡了六七天，她家的人就快乐了六七天。在这期间，绝对的没有使用偏方，也绝对的没有采用野药。

但是过了六七天，她还是不吃不喝地昏睡，要好起来的现象一点也没有。

于是又找了大神来，大神这次不给她治了，说这团圆媳妇非出马当大神不可。

于是又采用了正式的赶鬼的方法，到扎彩铺去，扎了一个纸人，而后给纸人缝起布衣来穿上，——穿布衣裳为的是绝对的像真人——擦脂抹粉，手里提着花手巾，很是好看，穿了满身花洋布的衣裳，打扮成一个十七八岁的大姑娘。用人抬着，抬到南河沿旁边那大土坑去烧了。

这叫做烧“替身”，据说把这“替身”一烧了，她可以替代真人，真人就可以不死。

烧“替身”的那天，团圆媳妇的婆婆为着表示虔诚，她还特地请了几个吹鼓手，前边用人举着那扎彩人，后边跟着几个吹鼓手，呜哇，呜哇地向着南大土坑走去了。

那景况说热闹也很热闹，喇叭曲子吹的是句句双。说凄凉也很凄凉，前边一个扎彩人，后边三五个吹鼓手，出丧不像出丧，报庙不像报庙。跑到大街上来，看这热闹的人也不很多，因为天太冷了，探头探脑地跑出来的人一看，觉得没有什么可看的，就关上大门回去。所以就孤孤单单的，凄凄凉凉在大土坑那里把那扎彩人烧了。

团圆媳妇的婆婆一边烧着还一边后悔，若早知道没有什么看热闹的人，那又何必给这扎彩人穿上真衣裳。她想要从火堆中把衣裳抢出来，但又来不及了，就眼看着让它烧去了。这一套衣裳，一共花了一百多吊钱。于是她看着那衣裳的烧去，就像眼看着烧去了一百多吊钱。

她心里是又悔又恨，她简直忘了这是她的团圆媳妇烧替身，她本来打算念一套祷神告鬼的词句。她回来的时候，走在路上才想起来。但想起来也晚了，于是她自己感到大概要白白的烧了个替身，灵不灵谁晓得呢！

后来又听说那团圆媳妇的大辫子，睡了一夜觉就掉下来了。就掉在枕头旁边，这可不知是怎么回事。她的婆婆说这团圆媳妇一定是妖怪。把那掉下来的辫子留着，谁来给谁看。看那样子一定是什么人用剪刀给她剪下来的。但是她的婆婆偏说不是，就说，睡了一夜觉就自己掉下来了。于是这奇闻又远近地传开了。不但她的家人不愿意和妖怪在一起，就是同院住的人也都觉得太不好。

夜里关门关窗户的，一边关着于是就都说：“老胡家那小团圆媳妇一定是个小妖怪。”我家的老厨夫是个多嘴的人，他和祖父讲老胡家的团圆媳妇又怎样怎样了。又出了新花头，辫子也掉了。我说：“不是的，是用剪刀剪的。”老厨夫看我小，他欺侮我，他用手指住了我的嘴。他说：“你知道什么，那小团圆媳妇是个妖怪呀！”我说：“她不是妖怪，我偷着问她，她头发是怎么掉了的，她还跟我笑呢！她说她不知道。”

祖父说：“好好的孩子快让他们捉弄死了。”

过了些日子，老厨子又说：“老胡家要‘休妻’了，要‘休’了那小妖怪。”

祖父以为老胡家那人家不大好。

祖父说：“二月让他搬家。把人家的孩子快捉弄死了，又不要了。”

还没有到二月，那黑忽忽的，笑呵呵的小团圆媳妇就死了。是一个大清早晨，老胡家的大儿子，那个黄脸大眼睛的车老板子就来了。一见了祖父，他就双手举在胸前作了一个揖。

祖父问他什么事？

他说：“请老太爷施舍一块地方，好把小团圆媳妇埋上……”祖父问他：“什么时候死的？”

他说：“我赶着车，天亮才到家。听说半夜就死。”

祖父答应了他，让他埋在城外的地边上。并且招呼有二伯来，让有二伯领着他们去。

有二伯临走的时候，老厨子也跟去了。

我说，我也要去，我也跟去看看，祖父百般地不肯。祖父说：“咱们在家下压拍子打小雀吃……”

我于是就没有去。虽然没有去，但心里边总惦着有一回事。等有二伯也不回来，等那老厨子也不回来。等他们回来，我好听一听那情形到底怎样？

一点多钟，他们两个在人家喝了酒，吃了饭才回来的。前边走着老厨子，后边走着有二伯。好像两个胖鸭子似的，走也走不动了，又慢又得意。

走在前边的老厨子，眼珠通红，嘴唇发光，走在后边的有二伯，面红耳热，一直红到他脖子下边的那条大筋。

进到祖父屋来，一个说：“酒菜真不错……”一个说：“……鸡蛋汤打得也热乎。”

关于埋葬团圆媳妇的经过，却先一字未提。好像他们两个是过年回来的，充满了欢天喜地的气象。

我问有二伯，那小团圆媳妇怎么死的，埋葬的情形如何。有二伯说：“你问这个干什么，人死还不如一只鸡……一伸腿就算完事……”我问：“有二伯，你多替死呢？”

他说：“你二伯死不了的……那家有万贯的，那活着享福的，越想长寿，就越活不长……上庙烧香，上山拜佛的也活不长。像你有二伯这条穷命，越老越结实。好比个石头疙瘩似的，哪儿死啦！俗语说得好，‘有钱三尺寿，穷命活不够’。像二伯就是这穷命，穷命鬼阎王爷也看不上眼儿来的。”

到晚饭，老胡家又把有二伯他们二位请去了。又在那里喝的酒。因为他们帮了人家的忙，人家要酬谢他们。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死了不久，他家的大孙子媳妇就跟人跑了。

奶奶婆婆后来也死了。

他家的两个儿媳妇，一个为着那团圆媳妇瞎了一只眼睛。因为她天天哭，哭她那花在团圆媳妇身上的倾家荡产的五千多吊钱。

另外的一个因为她的儿媳妇跟着人家跑了，要把她羞辱死了，一天到晚的，不梳头，不洗脸地坐在锅台上抽着烟袋，有人从她旁边过去，她高兴的时候，她向人说：“你家里的孩子、大人都好哇？”

她不高兴的时候，她就向着人脸，吐一口痰。

她变成一个半疯了。

老胡家从此不大被人记得了。

节选自萧红《呼兰河传》